

中華民國童軍總會 111 年童軍節慶祝活動【團體報名、交通事宜】補充說明

- 一、參加本次總會辦理之「中華民國童軍總會111年童軍節慶祝活動」活動採各直轄市、縣(市)**【團體報名】**方式為主。參加人員一律由各直轄市、縣(市)童軍會**造冊報名**。(名冊如附)
- 二、本次大會活動因考量防疫規範，採實名制並控管總人數參與(500人)。如有不便，請見諒。
- 三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報名參與人員依活動計畫之第陸項：總會規劃之**【參加對象】**為優先。
 - (陸-二) 銅鹿以上獎章及40年服務榮譽章之服務員，國花級童軍、服務羅浮獲獎童軍。
 - (陸-三) 各直轄市、縣(市)童軍會總幹事及績優團代表。
 - (陸-五) 獲邀請參加慶祝活動之童軍團、家長團體代表。
 - (陸-六) **參觀活動及營地**之學生、家長暨社會人士。

※國花級童軍、績優團及受獎人員名單請參閱所附名單
- 四、本次大會活動來往營地僅開放「**接駁車**」及「**自雇專車**」方式。如自行開車，營地未開放停車，需(自行付費)停放鄰近之陽明山第二停車場，同時請考量陽明山假日交通管制(上午八時至下午三時後於仰德大道入口)。
- 五、「**接駁車**」：童軍總會將於111年3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07：30至08：30在臺北市「劍潭捷運站」2號出口，提供接駁專車前往陽明山童軍營地。活動結束後，於14：30由陽明山童軍營地送參加人員返回劍潭捷運站。
- 六、「**自雇專車**」：**各縣市**參加慶祝活動人數如達**30人以上**，得自行僱用專車前往營地；如單一縣(市)人數不足時，建議採跨縣市併車處理。本會酌以補助車費單輛次新臺幣 7,000元。(※縣市如確認自雇專車，請與總會聯繫告知抵達、離營等時間)
- 七、報名表請於111年2月25日前完成並上傳至總會之電子信箱 scoutcamp@scout.org.tw。